

2025 年度闵行区梅陇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闵行区梅陇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

项目单位：闵行区梅陇镇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部

主管部门：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

委托部门：闵行区梅陇镇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国众联土地房地产咨询估价有限公司

主 评 人：徐宇点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概况	6
(一) 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6
(二) 项目立项依据	7
(三) 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7
(四)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9
(五)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4
(六)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6
(七) 利益相关方	1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8
(一)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8
(二) 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9
(三) 评价指标体系	21
(四) 评价方法及等级	21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2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23
(一) 评价结论	23
(二) 绩效分析	24
(三) 具体指标分析	25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33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33
(二) 存在问题	34
(三) 相关建议	35

摘 要

● 项目概述

上海自 2017 年起连续出台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2026 年方案首次提出“产业生态环境”概念,标志着上海营商环境改革从优化单个企业办事便利度的点状突破,转向营造滋养整个产业发展的系统土壤。梅陇镇位于闵行区中部,正围绕打造商贸繁荣、产业兴旺的闵行中部总部经济集聚区的战略目标,深入践行“北更、中增、南争”发展路径。在此背景下,梅陇镇经发办(招商)专项项目聚焦于提升招商干部综合素养、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企业服务,通过“企服尖兵”计划、营商环境建设大会、商会活动等系列举措,凝聚招商合力,实现“稳存量、扩增长、优质量”的经济发展目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共计预算安排 349.98 万元,实际支出 349.9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 评价结论

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方式,对梅陇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形成综合评价结论。项目最终得分为 86.16 分,绩效评级为“良”。

● 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符合《闵行区促进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和发展的实施方案》(闵委办发〔2018〕21 号)《上海市聚焦提升企业感受度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暂定)》(征求意见稿)(沪发改营商函〔2024〕39 号)《闵行区关于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操作细则》(闵商规发〔2024〕1 号)《梅陇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工作要点》等国

家法律法规，与经高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按照相关要求申报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研究决策；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性及明确性方面有待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高；

项目过程方面，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00%，项目财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申报、审核、资金发放等业务制度健全、明确；未发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况，但预算调整率较大；

项目产出方面，开展招商业务培训不少于 10 场、举办活动、大会数不少于 3 场、完成 14 家菜市场追溯体系年度运维；招商培训合格率 $\geq 95\%$ 、实现追溯覆盖率和上报率双 100%；各项活动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追溯系统故障响应及时、人员经费按月及时发放；成本控制率达到预期；

项目效益方面，完成新增内资企业 1300 家、合同外资 2 亿美元、到位外资 6600 万美元、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的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 主要经验

活动组织体系化程度较高。项目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和招商能力提升两大主线，构建了“培训赋能+活动搭台+产业对接”的立体化推进模式，全年成功举办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大会、汽车产业技术交流活动、商会年度总结大会等多场重要活动，搭建了政企沟通、供需对接的有效平台，特别是营商环境品牌矩阵发布、“梅”好推荐官聘用等创新举措，进一步提升了梅陇镇营商环境的辨识度和影响力。

培训体系框架初步建成。“企服尖兵”计划建立了组织架构明确、培训层次清晰、时间安排有序的人才培养体系，形成了“每

月有培训、每季有活动、年中大比武、年底总总结”的系统化培训节奏，为招商干部队伍的专业化能力提升提供了制度保障。

产业集群培育思路明确。通过支持商会开展汽车产业集群活动、食品产业联盟活动、青创联活动等，搭建了产业交流协作平台，促进了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对接合作，为梅陇镇重点产业集群的培育和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有效推动了“北商娱、中科创、南智造”空间发展格局的落地实施。

● 存在问题

1.培训机制与招商实效脱节，长效跟踪评估不足

“企服尖兵”计划虽建立了培训的组织架构（领导小组、办公室）、培训体系（每月培训、每季活动、年中比武、年底总结）和督导联系制度，从制度设计层面形成了一定的长效机制框架。但从执行层面来看，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缺少年度总结报告和长效机制运行评估材料，培训体系在 2025 年度是否得到全面有效执行缺少验证。二是培训与招商实效之间的关联缺乏量化评估。培训是否对招商干部的业务能力提升产生了实际作用，是否推动了项目落地数、企业走访问题解决率、企业满意度等核心指标的改善，缺少可量化的跟踪评估数据。

2.验收管理流于形式，闭环管理缺失

各服务合同均约定了验收条款，如商会服务合同约定“项目结束后需由甲方进行验收”，追溯体系运维合同约定“运维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运维服务验收”，营商环境大会服务合同亦有验收要求。但从现有资料来看，各项目的验收工作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缺少完整的验收报告或验收确认文件。无论是营商环境大会、尖兵计划活动，还是

追溯体系运维服务，均未见正式的书面验收报告。二是验收内容不明确。合同约定了验收条款但未明确具体的验收标准和验收内容，验收工作缺乏可操作的依据。

3.预算调整幅度过大，年初预算编制准确性不足

部分子项目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较大偏差。一是“市场所聘用”年初预算 58 万元，调整后 39.8 万元，调减幅度达 31.4%；二是“基本工资”年初预算 81.6 万元，调整后 47.8 万元，调减幅度达 41.4%；三是“后勤保障服务”年初预算 35 万元，全额调减。由于本项目中人员经费占比较大，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需考虑工作量及人员需求，因此在人员经费方面预算偏高，在实际工作中并未招聘预期的人员数量，导致预算调整幅度较大，不利于资金使用效益的充分发挥。

● 评价建议

1.完善培训跟踪评估机制，建立培训与实效挂钩体系

一是建立培训成效评估制度。将培训参训率、考核合格率等过程指标与招商干部的年度绩效考核挂钩，明确培训结果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和运用方式，形成制度性安排。二是建立培训与招商实效的关联分析机制。定期分析培训内容与招商项目落地数、企业走访问题解决率、企业满意度等核心业务指标之间的关联性，评估培训投入对招商工作实际推动效果的贡献度，避免培训与业务“两张皮”。三是建立培训档案管理制度。完整保存每期培训的签到表、课件资料、考核试卷、培训照片及培训总结报告，形成可追溯、可验证的培训全过程档案。四是按时开展年度总结和长效机制运行评估。在每年 12 月完成对当年度培训体系执行情况的全面总结，评估长效机制是否有效运转，找出薄弱环节并制定

下一年度改进计划。

2.健全验收管理制度，强化闭环管理

一是对合同约定的验收条款进行细化。明确验收标准（如活动应达到的规模、质量要求、服务完成标准等）、验收程序（验收时间、参与人员、验收方式）和验收内容，使验收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二是严格执行书面验收制度。所有服务类合同完成后均须形成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包含验收时间、验收依据、验收结果、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验收人员签字等内容，作为资金支付的必备附件。

3.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提升预算精准度

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前期调研。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对各子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和资金需求进行充分论证，对存在不确定性的支出事项，应在预算编制说明中予以明确。对人员经费，应建立与组织人事部门的联动机制，及时掌握人员增减变动信息，确保工资福利支出预算的准确性。二是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对预算执行进度滞后的子项目及时预警分析，对确需调整的预算按程序规范审批，做到有据可查、有迹可循。三是建立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的联动机制。预算编制应与绩效目标申报同步进行，确保预算资金量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避免出现预算资金与工作内容脱节的情况。

闵行区梅陇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根据《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闵委发〔2019〕50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受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财政所的委托，上海国众联土地房地产咨询估价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闵行区梅陇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的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十四五”期间，我国加快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着力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优化外商投资环境。但同时，招商引资领域仍存在地方过度竞争、“内卷式”招商等问题，需要进一步规范招商引资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上海自 2017 年起连续出台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2026 年方案首次提出“产业生态环境”概念，标志着上海营商环境改革从优化单个企业办事便利度的点状突破，转向营造滋养整个产业发展的系统土壤。

梅陇镇位于闵行区中部，正围绕打造商贸繁荣、产业兴旺的闵行中部总部经济集聚区的战略目标，深入践行“北更、中增、南争”发展路径。在此背景下，梅陇镇经发办（招商）专项项目聚焦于提升招商干部综合素养、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企业服务，

通过“企服尖兵”计划、营商环境建设大会、商会活动等系列举措，凝聚招商合力，实现“稳存量、扩增长、优质量”的经济发展目标。

（二）项目立项依据

1.《闵行区促进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和发展的实施方案》（闵委办发〔2018〕21号）：要求加强商会建设，发挥商会桥梁纽带作用，推动统战工作向商会有效覆盖。

2.《上海市聚焦提升企业感受度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暂定）》（征求意见稿）（沪发改营商函〔2024〕39号）：强调深化对标改革、优化为企服务、创新监管执法，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3.《闵行区关于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操作细则》（闵商规发〔2024〕1号）：为发展总部型经济、支持开放型经济、拓展服务型经济提供政策依据和资金支持标准。

4.《梅陇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工作要点》（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2025 年 2 月 20 日）：明确将“开展‘企服尖兵’系列培训和招商服务大比拼，提升企业服务能级”列为年度重点工作。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预算总额及资金来源

经发办（招商）专项为延续性项目，资金来源为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2025 年预算资金为 349.98 万元。预算资金安排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5 年预算资金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子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1	市场所聘用	58.00	39.81

序号	子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2	2024 年税务工商餐费	22.00	21.61
3	工会经费	1.60	0.91
4	后勤保障服务	35.00	0.00
5	追溯系统维护经费	21.00	21.00
6	福利费	2.16	2.16
7	2025 年税务工商餐费	90.00	83.63
8	社工综合定额	15.68	15.61
9	社保公积金	24.91	24.49
10	梅陇镇商会经费	10.00	10.00
11	工会经费	4.32	4.32
12	2025 年营商环境打造	20.00	19.81
13	众欣经济城聘用（办公费）	0.00	1.10
14	交通伙食补贴	6.78	2.04
15	基本工资	81.60	47.82
16	子女幼托费	0.06	0.06
17	2024 年营商环境打造	10.00	9.48
18	非社工综合定额	5.60	4.34
19	2024 年“尖兵计划”活动	4.70	4.52
20	众欣经济城聘用	39.07	37.28
合计		452.48	349.98

2.资金支出情况

经查阅财务资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共计预算安排 349.98 万元,实际支出 349.9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表 1-2 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子项目	调整后预算	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1	市场所聘用	39.81	39.81	100.00%
2	2024 年税务工商餐费	21.61	21.61	100.00%
3	工会经费	0.91	0.91	100.00%
4	后勤保障服务 ¹	0.00	0.00	/

¹ 即物业管路服务采购。2025 年梅陇镇人民政府通过框架协议采购的形式,委托上海业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负责闵行区莘朱路 968 号办公楼的物业管理。由于协议中约定合同款支付方式为一次性支付,2025 年没支付对应款项,因此将其 2025 年预算调整为 0,2026 年重新安排预算。

序号	子项目	调整后预算	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5	追溯系统维护经费	21.00	21.00	100.00%
6	福利费	2.16	2.16	100.00%
7	2025 年税务工商餐费	83.63	83.63	100.00%
8	社工综合定额	15.61	15.61	100.00%
9	社保公积金	24.49	24.49	100.00%
10	梅陇镇商会经费	10.00	10.00	100.00%
11	工会经费	4.32	4.32	100.00%
12	2025 年营商环境打造	19.81	19.81	100.00%
13	众欣经济城聘用（办公费）	1.10	1.10	100.00%
14	交通伙食补贴	2.04	2.04	100.00%
15	基本工资	47.82	47.82	100.00%
16	子女幼托费	0.06	0.06	100.00%
17	2024 年营商环境打造	9.48	9.48	100.00%
18	非社工综合定额	4.34	4.34	100.00%
19	2024 年“尖兵计划”活动	4.52	4.52	100.00%
20	众欣经济城聘用	37.28	37.28	100.00%
合计		349.98	349.98	100.00%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计划实施内容

（1）“企服尖兵”计划（金额 4.7 万元）：

根据《2024 年招商服务中心“企服尖兵”工作方案》，项目分三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1 月）

制定工作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动员大会，举办启动仪式，梳理招商干部学员名单，安排分组。

第二阶段：集中培训学习（2 月—11 月）

安排税务培训、工商培训、政策培训、企业服务工作培训等，全年不少于 10 场业务培训；组织实践交流活动，参观优秀招商案例或产业园区转型案例，开展特色园区及重点企业介绍、政策问

答比拼；举办“招商服务大比武”，评选金牌资源推荐官、金牌政策讲解员、金牌产业研究员。

第三阶段：总结提高（12月）

举办招商尖兵计划总结大会暨结业典礼、评选表彰优秀团队、优秀学员。

培训覆盖人员：包括经发办（招商）工作人员 22 人、商会会员 8 人、村公司招商干部 29 人，合计约 59 人。

（2）营商环境建设

2025 年梅陇镇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大会暨企业家联谊会（2025 年 2 月 21 日）：

出席范围约 220 人，包括区领导、区委办局领导、镇三套班子、重点企业负责人等。

主要议程：领导致辞、解读营商环境行动方案、企业表彰（经济发展贡献奖、成长潜力进步奖、科技创新活力奖、产业集群好伙伴、产业新晋贡献奖）、营商环境品牌发布、“梅”好推荐官聘用仪式。

外场设置梅陇概况、招商载体、城市更新项目、获奖单位介绍等展板。

宣传阵地建设：完成招商服务中心墙面翻新及宣传栏制作，包括墙面修复粉刷、企业公示宣传栏、梅陇优势宣传栏、政策解读栏等。

（3）商会及产业活动

梅陇镇商会服务合同（金额 10.00 万元）：

包括闵行区汽车产业集群相关活动、梅陇食品产业联盟相关活动、青创联活动、闵行区政务中心街镇主题月“食尚梅陇·汽势

未来”活动、梅陇镇汽车产业赋能中心展示区设置费用等内容。

商会活动宣传设计制作（合同金额 3.50 万元）

项目内容为委托第三方设计制作包括汽车产业聚集区展示背景、产业图谱、企业介绍展架、陇商品牌矩阵指示牌、汽车产业地图等宣传产品。

（4）追溯体系运维（合同金额：21.00 万元）

根据《上海梅陇镇追溯体系运维服务合同》，供应商服务范围包括 14 家标准化菜市场（朱莘、银莲、朱行、罗阳、曙建、陇西、梅香市集、梅莲、梅陇、陇南、蔷薇、晶实、虹景苑、绿亮），服务内容包括对 PC 终端、局域网、追溯电子秤、读卡器、肉类蔬菜流通追溯管理软件的维护维修，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5）人员经费保障

项目涵盖以下人员经费：

市场所聘用人员（5-6 人）：按月发放工资及缴纳社保公积金；

众欣经济城聘用人员（2 人）：基本报酬、共性考核奖、津补贴；

非社工人员（4 人）：基本报酬、共性考核奖、津补贴；

食堂就餐保障：市场所食堂（64 人就餐）、税务所食堂（62 人就餐）的伙食费、食堂人员工资、调味品等支出。

2.实际完成情况

经了解，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顺利完成“企服尖兵”计划，2025 年梅陇镇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大会暨企业家联谊会也顺利召开，梅陇镇商会服务及追溯体系运维工作均委托第三方机构顺利开展，在人员经费保障方面，众欣经济城聘用人员及办公费、

市场所聘用人员社保、公积金、非社工人员的基本报酬、共性考核奖、津补贴、市场所食堂、税务所食堂的伙食费、食堂人员工资、调味品等支出均按时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企服尖兵”计划

2024年9月-12月,经高部通过直接委托的形式委托上海笑岚实业有限公司开展梅陇镇企服尖兵活动,于2024年8月15日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4.52万元。上海笑岚实业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项目全程策划、执行并指派专人负责整个项目的执行和监控。全年完成对经发办(招商)工作人员22人、商会会员8人的培训工作及对重点企业的参观交流。并于2025年9月29日支付合同金额4.52万元。

（2）营商环境建设

2024年5月,经高部通过三方比价的形式,委托上海军佳广告装饰有限公司开展营商环境建设活动,负责梅陇镇招商服务中心墙面翻新及宣传栏制作。合同签订金额为9.48万元。上海军佳广告装饰有限公司于2024年底前完成合同要求并通过验收。经高部于2025年2月28日支付合同金额9.48万元。

2025年2月,经高部通过三方比价的形式,委托上海笑岚实业有限公司开展营商环境建设活动,负责整个项目全程策划、执行并指派专人负责整个项目的执行和监控。合同签订金额为19.41万元。在上海笑岚实业有限公司组织下,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梅陇镇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大会暨企业家联谊会。并于2025年4月1日支付合同金额19.81万元。

（3）商会及产业活动

2025年,经高部委托梅陇镇商会开展闵行区汽车产业集群等

相关活动、梅陇食品产业联盟相关活动、青创联活动、闵行区政务中心街镇主题月梅陇镇“食尚梅陇汽势未来”活动及梅陇镇汽车产业赋能中心展示区设置支持等内容，服务金额为 10.00 万元。梅陇镇商会通过直接委托的形式，委托上海笑岚实业有限公司负责宣传设计制作（合同无签订时间，合同签订金额为 3.50 万元）、通过三方比价的形式委托上海春电优品供应链有限公司负责梅陇镇商会 2025 年度总结大会（合同无签订时间，合同签订金额为 7.25 万元）等供应商负责项目实施。上述项目于 2025 年底前全部结束，2025 年底梅陇镇人民政府支付给梅陇镇商会 10.00 万元。

（4）追溯体系运维

2024 年 12 月 16 日，经高部通过三方比价的形式，委托淘菜猫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²作为梅陇镇标准化菜市场追溯体系的运维商，运维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1 日-2025 年 11 月 30 日。服务范围包括 14 家标准化菜市场（朱莘市场、银莲市场、朱行市场、罗阳市场、曙建市场、陇西市场、梅香市集、梅莲市场、梅陇市场、陇南市场、蔷薇市场、晶实市场、虹景苑市场、绿亮市场），服务内容包括对 PC 终端、局域网、追溯电子秤、读卡器、肉类蔬菜流通追溯管理软件的维护维修，合同金额为 21.00 万元。2025 年 3 月 6 日，依据合同约定，经高部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 21.00 万元给供应商淘菜猫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人员经费保障

市场所聘用人员：经高部按月发放市场所聘用人员 6 人的工资及缴纳社保公积金等费用；

众欣经济城聘用人员：经高部按月支付众欣经济城 2 名聘用

² 据了解，梅陇镇标准化菜市场追溯体系由该委托方建设，故后续运维交由其一并运维最为合适。

人员基本报酬、共性考核奖、津补贴等费用；

非社工人员：经高部按月支付非社工人员 4 人的基本报酬、共性考核奖、津补贴；

食堂就餐保障：经高部如实支付市场所食堂（64 人就餐）、税务所食堂（62 人就餐）的伙食费、食堂人员工资、调味品等费用。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总目标

通过实施招商专项项目，持续优化梅陇镇营商环境，打造专业化招商服务队伍，提升企业服务能级，推进重点产业集群发展，全面完成招商引资各项经济指标，为将梅陇打造成“商贸繁荣、产业兴旺的闵行中部总部经济集聚区”提供坚实支撑。

2.年度目标

（1）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开展招商业务培训不少于 10 场、举办活动、大会数不少于 3 场、完成 14 家菜市场追溯体系年度运维；

产出质量：

招商培训合格率 $\geq 95\%$ 、追溯体系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实现追溯覆盖率和上报率双 100%；

产出时效：

各项活动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追溯系统故障响应及时、人员经费按月及时发放；

（2）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完成新增内资企业 1300 家、完成合同外资 2 亿美元、完成到位外资 6600 万美元、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

社会效益：

营商环境得到优化提升；

可持续影响：招商培训长效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满意度：企业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3 项目绩效指标表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招商业务培训次数	≥ 10 场	项目年度计划
		活动、大会举办数	≥ 3 场	
		菜市场追溯体系年度运维数	≥ 14 家	
	质量指标	追溯体系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招商培训合格率	≥ 95%	
		追溯覆盖率	100%	
		追溯情况上报率	100%	
	时效指标	招商业务培训及时性	及时	
		菜市场追溯体系年度运维及时性	及时	
		追溯系统故障响应及时性	≤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	
		人员各项费用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内资企业	≥ 1300 家	
		完成合同外资	≥ 2 亿美元	
		到位外资	≥ 6600 万美元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情况	≥ 5%	
	社会效益	营商环境优化情况	得到优化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5%	
	影响力指标	招商培训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管理组织流程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梅陇镇人民政府，梅陇镇财政所负责预算审核，财政监督及下达预算，实施单位为梅陇镇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部（以下简称“经高部”）。项目管理组织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1-4 各单位主要职责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1	梅陇镇人民政府	负责项目预算资金的安排，并对项目单位资金使用进行监督。
2	梅陇镇财政所	负责预算审核和财政监督以及预算下达。
3	梅陇镇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部	负责本项目的立项、预算编报与申请、委托服务公司，签订合同，组织本项目验收，申请资金拨付等。
4	第三方供应商	负责按照合同约定委托要求和行业规范开展服务。

根据项目管理框架和组织形式情况，项目组绘制了项目管理流程图见下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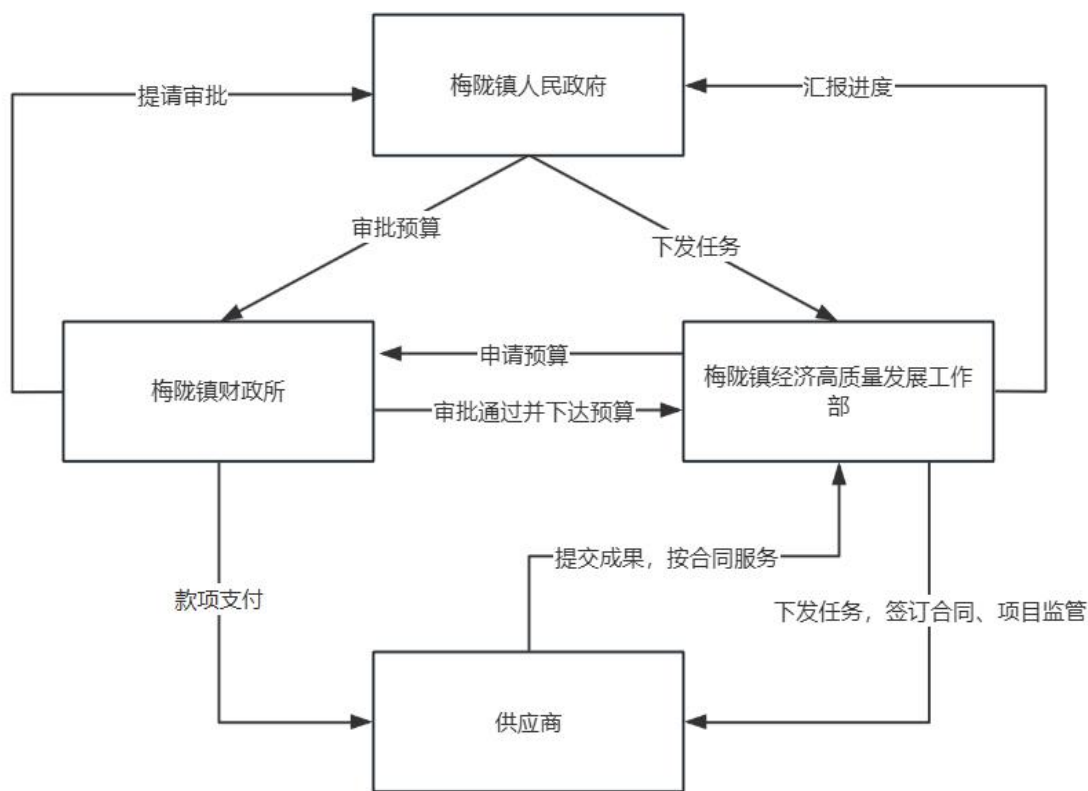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管理流程图

2.项目业务流程

本项目由梅陇镇经高部提出项目立项，编制项目预算，报梅陇镇人民政府审批。梅陇镇人民政府同意立项，梅陇镇人民政府对预算进行审核及实施财政监督。梅陇镇财政所负责下达预算。梅陇镇经高部通过公开招标和三方询价确定中标服务公司实施采购，并与服务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服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委托要求和行业规范开展项目活动。经高部根据合同规定的付款进度提交付款申请，审批通过后，以财政授权支付的方式拨付至服务公司。

3.资金拨付流程

本项目资金采用财政授权支付，具体流程如下：

首先由经高部与第三方签订采购合同，在合同约定时间，经梅陇镇人民政府审批后，向梅陇镇财政所提交资金拨付申请、发

票等资料，梅陇镇财政所审批后向梅陇镇人民政府提交资金拨付申请，经同意后将资金拨付至第三方账户。

（七）利益相关方

本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项目主管部门：梅陇镇人民政府。根据项目整体规划，对项目流程、项目进度进行全面统筹规划，负责落实项目开展的要求，并对项目实施单位开展监督和考核。

资金拨款单位：梅陇镇财政所。作为本项目的资金拨款单位，负责对项目预算进行审核和资金安排，并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梅陇镇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部。负责项目预算编制、通过招标等方式确定相关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并对项目全程实施进行统筹、监督。

项目服务单位：各子项目供应商。按照委托方工作任务委托书完成相应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闵行区梅陇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2.评价重点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的评价实践，以下领域需要特别关注：

在绩效目标与战略规划匹配度方面，需关注项目绩效目

标是否完整覆盖《梅陇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工作要点》中明确的核心经济指标，包括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财政总收入可比增长 3%（约 45 亿元）、新增内资企业 1300 家、合同外资 2 亿美元、到位外资 6600 万美元等。

在预算编制与执行的规范性方面，该项目年初预算为 452.48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349.98 万元，调减幅度达 22.6%，部分子项目如“市场所聘用”（调减 31.4%）、“基本工资”（调减 41.4%）、“后勤保障服务”（调减 100%）偏差较大。评价时应关注预算调整是否有明确的审批程序和说明文件，各子项目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测算是否科学，以及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有无挤占、挪用现象。

在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方面，应逐项核实“企服尖兵”系列培训（全年不少于 10 场）、营商环境建设大会（1 场）、汽车产业技术交流活动（1 场）、商会年度总结大会（1 场）、追溯体系运维（14 家菜市场，覆盖率 100%）、企业走访（覆盖重点企业）等计划的落实情况，重点确认各项活动是否按计划时间和规模完成、验收合格率是否达到 100%、追溯体系运维是否实现覆盖率和上报率双 100%。

在效益指标的实际达成效果方面，经济效益维度应逐项核实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总收入、新增内资企业、合同外资及到位外资等指标的完成情况，但需注意上述指标受宏观环境、市场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并非专项资金投入所能完全决定，评价时需界定项目经费的实际贡献度。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评价依据

（1）项目业务类

1）《闵行区促进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和发展的实施方案》（闵委办发〔2018〕21号）；

2）《上海市聚焦提升企业感受度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暂定）》（征求意见稿）（沪发改营商函〔2024〕39号）；

3）《闵行区关于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操作细则》（闵商规发〔2024〕1号）；

4）《梅陇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工作要点》（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2025 年 2 月 20 日）；

2.绩效评价管理类

1）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

2.评价原则

（1）价值中立原则

绩效评价是客观评价，只取决于各项实施内容的客观实际，而不取决于评价人的价值判断和个人意愿。评价结果不会因为评价人价值观念的不一致而有所不同。

（2）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从评价目标的设计、指标体系的研发及设计、数据填报、复核，专家评议等所有环节，都必须保证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

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应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3）客观性原则

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即由相关部门填报数据，评价组根据填报的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产出及效益具体情况，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包含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项目过程20分，包含2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项目产出30分，包含4个二级指标、11个三级指标；项目效益30分，包含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通过对梅陇镇2025年经发办（招商）专项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项目资金投入使用状况及项目的执行过程管理状况，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对财政支出产出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及时发现问题，提出进一步完善的意见。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评价得分高于90分（含90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80（含80分）-90分的，绩效评级为良；

得分在 60（含 60 分）-80 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

2.前期调研

根据绩效评价要求，评价小组前期对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部门和具体执行部门等进行工作调研，了解项目开展的总体情况，调阅有关项目执行情况，项目资金的拨付使用情况等。

3.工作方案制定及修改

4.数据信息采集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的证据收集方法采用了文件研读、被评价单位申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财务数据收集等多种方法。

5.访谈及问卷调查

评价小组于 2026 年 6 月针对该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开展了综合调研评价工作，从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科室收集项目预算申报和资金安排的资料、资金实际拨付的凭证资料，从项目具体业务科室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听取工作建议，布置填写基础数据表，采集项目支出明细的相关依据资料。同时，评价小组通过对项目主要受益群体采取问卷调查及访谈的方式，进一步搜集数据资料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访谈：2026 年 6 月，根据工作方案，评价小组对项目预算单位的主要组织实施人员进行了访谈，访谈方式为面访。针对预算单位的项目组织实施人员，访谈内容主要包括项目背景、项目

预算编制情况、项目立项情况、项目申报情况、项目管理情况、项目推进情况、资金支付情况、项目效果、意见征询等方面。

问卷调查：2026 年 6 月，在项目单位的配合下，评价小组对项目主要受益群体（企业）进行了问卷调查。问卷调查采取随机抽样选取。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上发放问卷链接及后台回收问卷数据的方式收集调查结果，实际回收问卷 50 份，有效问卷 50 份，回收率 100%，调查样本具有统计意义，评价小组据此撰写了社会调查分析报告。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方式，对梅陇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形成综合评价结论。项目最终得分为 86.16 分，绩效评级为“良”。

表 3-1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8.00	8.00
	绩效目标	8.00	4.00
	资金投入	4.00	3.00
过程	资金管理	8.00	4.96
	组织实施	12.00	11.00
产出	产出数量	9.00	9.00
	产出质量	8.00	6.00
	产出时效	9.00	9.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成本	4.00	4.00
效益	经济效益	14.00	14.00
	社会效益	4.00	3.20
	可持续影响	4.00	2.00
	满意度	8.00	8.00
合计		100.00	86.16

（二）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符合《闵行区促进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和发展的实施方案》（闵委办发〔2018〕21号）《上海市聚焦提升企业感受度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暂定）》（征求意见稿）（沪发改营商函〔2024〕39号）《闵行区关于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闵商规发〔2024〕1号）《梅陇镇人民政府2025年工作要点》等国家法律法规，与经高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按照相关要求申报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研究决策；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性及明确性方面有待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高；

项目过程方面，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00%，项目财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申报、审核、资金发放等业务制度健全、明确；未发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况，但预算调整率较大；

项目产出方面，开展招商业务培训不少于10场、举办活动、大会数不少于3场、完成14家菜市场追溯体系年度运维；招商

培训合格率≥95%、实现追溯覆盖率和上报率双 100%；各项活动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追溯系统故障响应及时、人员经费按月及时发放；成本控制率达到预期；

项目效益方面，完成新增内资企业 1300 家、合同外资 2 亿美元、到位外资 6600 万美元、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的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三）具体指标分析

1.指标评分表

梅陇镇 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 4 级指标构成。其中：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28 个、四级指标 32 个。具体指标解释和评分标准见附件 1，评分情况如下表。

表 3-2 指标具体评分表

指标名称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充分	4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规范	规范	4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合理	不够合理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明确	不够明确	2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科学	不够科学	3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2	≥95%	100%	2
			B12 预算调整率		3	0%	22.65%	0.96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部分合规	2
			B21 管理制度健全	B2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2

指标名称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性	B212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2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B221 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执行有效	执行有效	2
				B222 合同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执行有效	执行有效	2
				B223 验收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执行有效	有欠缺	1
				B224 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执行有效	执行有效	2
C 产出	30	C1 数量目标	C11 招商业务培训次数		3	≥ 10 场	10 场	3
			C12 活动、大会举办数		3	≥ 3 场	3 场	3
			C13 菜市场追溯体系年度运维数		3	≥ 14 家	14 家	3
		C2 质量目标	C21 追溯体系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2	100%	未见验收材料	0
			C22 招商培训合格率		2	100%	100%	2
			C23 追溯覆盖率		2	100%	100%	2
			C24 追溯情况上报率		2	100%	100%	2
		C3 时效目标	C31 招商业务培训及时性		3	及时	及时	3
			C32 人员各项费用发放及时性		3	及时	及时	3
			C33 追溯系统故障响应及时性		3	及时	及时	3
		C4 成本目标	C41 成本控制率		4	≤ 100%	100%	4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D11 新增内资企业		4	≥1300 家	≥1300 家	4
			D12 完成合同外资		3	≥2 亿美元	≥2 亿美元	3
			D13 到位外资		4	≥6600 万美元	≥6600 万美元	4

指标名称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D14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情况		3	≥5%	≥5%	3
		D2 社会效益	D21 营商环境优化情况		4	优化	有欠缺	3.2
		D3 可持续影响	D31 长效机制健全性		4	健全	不够健全	2
		D4 满意度	D41 企业满意度		8	≥85%	93.84%	8
合计					100	/	/	86.16

2.指标分析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4 分。

该项目符合《闵行区促进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和发展的实施方案》（闵委办发〔2018〕21号）《上海市聚焦提升企业感受度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暂定）》（征求意见稿）（沪发改营商函〔2024〕39号）《闵行区关于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操作细则》（闵商规发〔2024〕1号）《梅陇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工作要点》等国家法律法规设立，与经高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与经高部同类项目或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4 分。

该项目按照梅陇镇相关要求申报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研究决策。立项程序规范。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与实施内容相关联，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基本具备可实现性。但项目绩效目标较为笼统，未能充分体现业绩要求。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该项目根据绩效目标设定了绩效指标，绩效指标结构清晰，但指标不够明确，产出数量指标缺少对于直接产出的考核；效益指标缺少可量化的社会效益的考核。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预算编制有明确的计算依据，人员经费（工资、社保、公积金等）按在编人员标准测算，活动经费按合同金额列支。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基本匹配。但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与实际执行存在较大偏差：市场所聘用年初预算 58 万元，调整后 39.8 万元（调减 31.4%）；基本工资年初预算 81.6 万元，调整后 47.8 万元（调减 41.4%）；后勤保障服务年初预算 35 万元，全额调减。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B11 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经发办（招商）专项共计预算安排 349.98 万元，实际支出 349.9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B12 预算调整率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0.96 分。

年初预算为 452.48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349.98 万元，预算调整率 = $(452.48 - 349.98) / 452.48 \times 100\% = 22.65\%$ 。因此，该指标得 0.36 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根据经高部提供的项目相关财务资料，资金使用基本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拨付有审批程序和手续。但存在以下合规性问题：部分合同缺少签章日期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B21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本项目财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健全，内容完整，要求明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212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本项目的内控、合同、采购、验收等制度清晰明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221 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经调研，未发现违反采购制度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222 合同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经调研，未发现违反合同管理制度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223 验收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1 分。

经调研，各服务合同均约定了验收条款，如商会服务合同约定“项目结束后需由甲方进行验收”，营商环境大会服务合同有验收要求。但缺少完整的验收报告和验收确认文件，验收管理制度的执行缺乏书面记录支撑。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B224 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经调研，未发现违反档案管理制度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C11 招商业务培训次数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招商业务培训次数为 10 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C12 活动、大会举办数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举办的活动包括：2025 年梅陇镇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大会暨企业家联谊会（1 场）、2025 年闵行区汽车产业技术交流暨整零对接活动（1 场）、梅陇镇商会 2025 年度总结大会暨青创联总结会（1 场），合计 3 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C13 菜市场追溯体系年度运维数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上海梅陇镇追溯体系运维服务合同》，本子项运维服务覆盖 14 家标准化菜市场（朱莘、银莲、朱行、罗阳、曙建、陇西、梅香市集、梅莲、梅陇、陇南、蔷薇、晶实、虹景苑、绿亮），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C21 追溯体系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合同约定运维服务完成后由甲方进行验收。但目前未见完整的验收报告或验收确认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 分。

C22 招商培训合格率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招商培训合格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C23 追溯覆盖率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追溯覆盖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C24 追溯情况上报率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追溯情况上报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C31 招商业务培训及时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招商业务培训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C32 人员各项费用发放及时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人员各项费用发放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C33 追溯系统故障响应及时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25 年追溯系统故障响应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C41 成本控制率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4 分。

经核查，成本控制率为 $(349.98/349.98) * 100\% = 100\%$ 。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D11 新增内资企业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4 分。

根据调研结果，2025 年新增内资企业达到计划数 1300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D12 完成合同外资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调研结果，2025 年完成合同外资达到计划数 2 亿美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D13 到位外资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4 分。

根据调研结果，2025 年到位外资达到计划数 6600 万美元。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D14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情况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3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 分。

根据调研结果，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情况达到计划数 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D21 营商环境优化情况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3.2 分。

根据问卷统计结果，有 2 起问卷反映营商环境未得到优化。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2 分。

D31 招商培训长效机制健全性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4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2 分。

经了解，“企服尖兵”计划建立了培训的组织架构（领导小组、办公室）、培训体系（每月培训、每季活动、年中比武、年底总结）和督导联系制度，制度上形成了一定的长效机制。但该机制缺少年度总结、长效机制运行评估等佐证材料，培训是否与绩效考核挂钩、是否对招商实效产生推动作用，缺少量化跟踪评估数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D41 企业满意度

该指标设置分值为 8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为 8 分。

根据问卷统计结果，受益企业满意度为 93.8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活动组织体系化程度较高。项目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和招商能力提升两大主线，构建了“培训赋能+活动搭台+产业对接”的立体化推进模式，全年成功举办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大会、汽车产业技术交流活动、商会年度总结大会等多场重要活动，搭建了政企沟通、供需对接的有效平台，特别是营商环境品牌矩阵发布、“梅”好推荐官聘用等创新举措，进一步提升了梅陇镇营商环境的辨识度和影响力。

培训体系框架初步建成。“企服尖兵”计划建立了组织架构明确、培训层次清晰、时间安排有序的人才培养体系，形成了“每月有培训、每季有活动、年中大比武、年底总总结”的系统化培训节奏，为招商干部队伍的专业化能力提升提供了制度保障。

产业集群培育思路明确。通过支持商会开展汽车产业集群活动、食品产业联盟活动、青创联活动等，搭建了产业交流协作平台，促进了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对接合作，为梅陇镇重点产业集群的培育和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有效推动了“北商娱、中科创、南智造”空间发展格局的落地实施。

（二）存在问题

1. 培训机制与招商实效脱节，长效跟踪评估不足

“企服尖兵”计划虽建立了培训的组织架构（领导小组、办公室）、培训体系（每月培训、每季活动、年中比武、年底总结）和督导联系制度，从制度设计层面形成了一定的长效机制框架。但从执行层面来看，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缺少年度总结报告和长效机制运行评估材料，培训体系在 2025 年度是否得到全面有效执行缺少验证。二是培训与招商实效之间的关联缺乏量化评估。

培训是否对招商干部的业务能力提升产生了实际作用，是否推动了项目落地数、企业走访问题解决率、企业满意度等核心指标的改善，缺少可量化的跟踪评估数据。

2.验收管理流于形式，闭环管理缺失

各服务合同均约定了验收条款，如商会服务合同约定“项目结束后需由甲方进行验收”，追溯体系运维合同约定“运维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运维服务验收”，营商环境大会服务合同亦有验收要求。但从现有资料来看，各项目的验收工作存在以下不足。一是缺少完整的验收报告或验收确认文件。无论是营商环境大会、尖兵计划活动，还是追溯体系运维服务，均未见正式的书面验收报告。二是验收内容不明确。合同约定了验收条款但未明确具体的验收标准和验收内容，验收工作缺乏可操作的依据。

3.预算调整幅度过大，年初预算编制准确性不足

部分子项目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较大偏差。一是“市场所聘用”年初预算 58 万元，调整后 39.8 万元，调减幅度达 31.4%；二是“基本工资”年初预算 81.6 万元，调整后 47.8 万元，调减幅度达 41.4%；三是“后勤保障服务”年初预算 35 万元，全额调减。由于本项目中人员经费占比较大，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需考虑工作量及人员需求，因此在人员经费方面预算偏高，在实际工作中并未招聘预期的人员数量，导致预算调整幅度较大，不利于资金使用效益的充分发挥。

（三）相关建议

1.完善培训跟踪评估机制，建立培训与实效挂钩体系

一是建立培训成效评估制度。将培训参训率、考核合格率等过程指标与招商干部的年度绩效考核挂钩，明确培训结果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和运用方式，形成制度性安排。二是建立培训与招商实效的关联分析机制。定期分析培训内容与招商项目落地数、企业走访问题解决率、企业满意度等核心业务指标之间的关联性，评估培训投入对招商工作实际推动效果的贡献度，避免培训与业务“两张皮”。三是建立培训档案管理制度。完整保存每期培训的签到表、课件资料、考核试卷、培训照片及培训总结报告，形成可追溯、可验证的培训全过程档案。四是按时开展年度总结和长效机制运行评估。在每年 12 月完成对当年度培训体系执行情况的全面总结，评估长效机制是否有效运转，找出薄弱环节并制定下一年度改进计划。

2.健全验收管理制度，强化闭环管理

一是对合同约定的验收条款进行细化。明确验收标准（如活动应达到的规模、质量要求、服务完成标准等）、验收程序（验收时间、参与人员、验收方式）和验收内容，使验收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二是严格执行书面验收制度。所有服务类合同完成后均须形成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包含验收时间、验收依据、验收结果、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验收人员签字等内容，作为资金支付的必备附件。

3.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提升预算精准度

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前期调研。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对各子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和资金需求进行充分论证，对存在不确定性的支出事项，应在预算编制说明中予以明确。对人员经费，应建

立与组织人事部门的联动机制，及时掌握人员增减变动信息，确保工资福利支出预算的准确性。二是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对预算执行进度滞后的子项目及时预警分析，对确需调整的预算按程序规范审批，做到有据可查、有迹可循。三是建立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的联动机制。预算编制应与绩效目标申报同步进行，确保预算资金量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避免出现预算资金与工作内容脱节的情况。